

朗盛（溧阳）多元醇有限公司环境信息公开表

单位基础信息

单位名称	朗盛（溧阳）多元醇有限公司		
组织机构代码	91320481691323158C	法定代表人	Dirk Arthur Margriet Van Meirvenne
生产地址	溧阳市南渡镇强埠力 强路 36 号	生产周期	330 天/年
所属行业	化工	联系电话	0519-87693933
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	生产三羟甲基丙烷、甲酸钙、双三羟甲基丙烷、轻组分等系列产品，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；从事上述产品的进出口和国内批发业务。		
主要产品		生产规模	
三羟甲基丙烷		10000 吨/年	
双三羟甲基丙烷		1000 吨/年	
甲酸钙		6000 吨/年	
轻组分		1500 吨/年	

固体废物排信息（2022 年）

废物名称	危险废物代码	产生量（吨）	转移量（吨）	贮存量（吨）	处置去向
废甲醇	900-404-06	657.808	657.808	0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废活性炭	900-039-49	0.545	0.545	0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树脂油	900-013-11	1.975	1.975	0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焚烧残渣	772-004-18	0.562	0	0.562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废滤袋	900-410-06	7.202	7.144	0.058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丁醛废液	900-404-06	0.782	0.782	0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实验室废弃玻璃瓶	900-041-49	0.29	0.29	0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废矿物油	900-249-08	0.707	0.707	0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废磷酸三钠	900-399-35	0.352	0.352	0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精馏釜残	900-013-11	0.893	0.893	0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废水污泥	900-410-06	22.618	22.618	0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实验室废液	900-047-49	0.165	0.165	0	交予有资质单位处理

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

设施类别	防治污染设施名称	投运时间	处理能力	运行时间	运行情况
水污染物	污水处理装置	2013/4	100811 吨/年	330 天	正常
大气污染物	焚烧炉废气处理设施	2011/9	5000m3/时	330 天	正常
	甲酸钙干燥废气治理设施	2008/2	10000m3/时	330 天	正常
	双三羟废气吸收系统	2018/12	25000 m3/时	330 天	正常
	危废仓库废气吸收塔	2019/9	3000 m3/时	330 天	正常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						
建设项目名称	环评批复单位	环评批复时间	环评批复文号	竣工验收单位	竣工验收时间	竣工验收文号
江苏力强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三羟甲基丙烷项目	常州市环境保护局	2006/8/31	常环管 【2006】62 号	常州市环境保护 局	2008/2/22	/

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、污水排放项目	常州市环境保护局	2009/3/27	常环管【2009】32号	常州市环境保护局	2013/11/13	常环验(2013)46号
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备案部门	溧阳市环境保护局	备案时间	2023/1/10
主要内容	<p>已制定《朗盛（溧阳）多元醇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，经形式审核符合要求，备案编号： 320481-2023-012-M</p>		

环境自行监测方案

1.单位基本情况

朗盛集团是在德国上市的特殊化学品集团，2009年9月朗盛香港公司（朗盛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的子公司）收购江苏力强集团下属的江苏波力奥化工有限公司所有资产，并由朗盛公司全资成立朗盛（溧阳）多元醇有限公司。朗盛溧阳公司坐落于江苏省溧阳市南渡新材料工业集中区强埠片区，生产和销售三羟甲基丙烷系列产品。公司于2012年12月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体系等系列认证。

公司工作制度为24小时四班三运转制，年有效工作日为330天。职工人数103人。公司目前具有年产三羟甲基丙烷10,000吨、甲酸钙6,000吨和双三羟甲基丙烷1,000吨的生产能力。

2.监测点位及示意图见附图

3.监测指标及标准限值、频次见附件一、附件二

4.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

自行监测委托第三方监测公司实施，由第三方根据国家相关规范实施采样和样品保存。

5.监测分析方法和仪器

第三方公司根据国家规范选择合适的监测方法和仪器。

6.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

公司选择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来进行监测以保证检测结果。

附图：

附图 1 测点示意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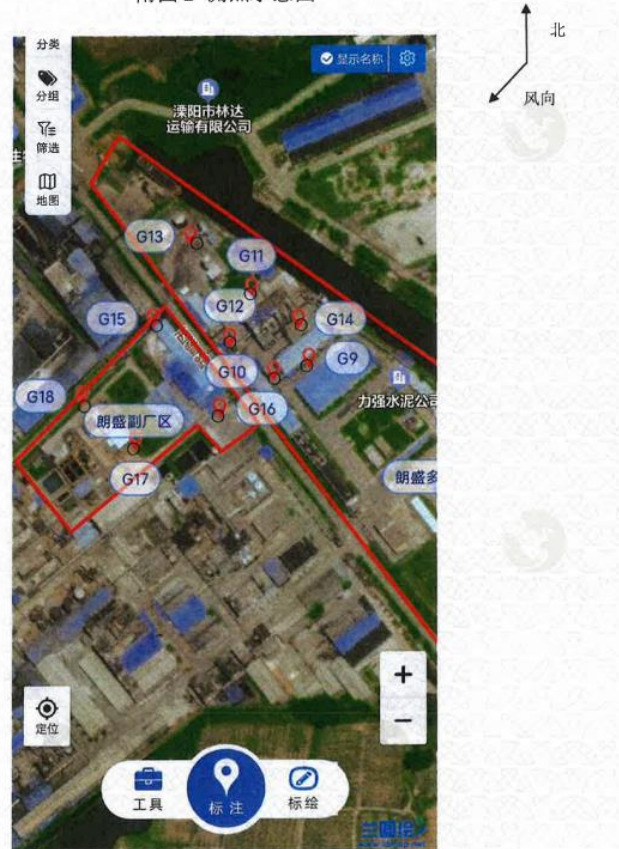
备注：OG1-G8 为无组织废气测点位置，G1 邻河在厂界内，G6-G8 厂界与邻厂共用围墙，故布在厂界内。
以下空白

附图3 测点示意图



备注：▲N1-N5为厂界环境噪声测点位置，主厂区东北、副厂区东南、西南邻厂，未检测。
以下空白

附图2 测点示意图



备注：○G9-G18为无组织废气测点位置。

以下空白